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張家禎
電話：049-2222106轉2231
電子信箱：ericaaa@nantou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信義鄉桐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7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20151966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(0151966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為整飭辦公紀律，提昇政府行政效能，請確依「南投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員工差勤管理及辦公紀律查核措施」以落實員工差勤管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旨揭查核措施第5點略以：員工在上班時間內，除依規定程序申請公差或請假者外，均應依照規定辦公時間到勤。無故不在勤、遲到或早退未辦理請假手續，或請假有虛偽造假情勢者，以曠職論處。機關(學校)人事單位應指定專人管理員工差勤與簽到(退)事項，如發現有異常，應立即處理。另第4點規定略以：本府所屬各機關(學校)人事單位應對本機關(學校)內部單位及附屬機關，不定期派員抽查，每月至少2次，每月抽查比例應達員工總人數四分之一以上。
- 二、各單位應落實職務代理人制度，如因公務延宕，當事人及職務代理人均依相關規定追究責任。
- 三、檢附「南投縣政府所屬機關(學校)員工勤惰管理及辦公情形抽查表」1份，請依規查核員工勤惰及辦公情形並填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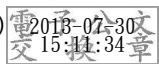
人事室 收文:102/07/31



本表，本府將不定期派員或以書面方式進行抽查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南投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、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(考核訓練科)



裝



訂



線